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政府勞工局 函

地址：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

承辦人：科員 林佩萱

電話：04-22289111#35410

電子信箱：polly0321@taichung.gov.tw

408

臺中市南屯區精科七路9號

受文者：臺中市工商協進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11日

發文字號：中市勞福字第11300598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動支職工福利金辦理員工健康檢查疑義案，敬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勞動部113年11月6日勞動福1字第1130153694號函辦理。
- 二、查職工福利金條例第7條及勞動部改制前行政院勞工委員會93年7月22日勞福1字第0930035514號令規定，對於職工福利金動支範圍及項目定有明文。有關員工健康檢查如係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暨其相關法令規定所辦理，因屬雇主之法定義務，自不得以職工福利金支應。

正本：臺中市工業會、臺中市總工業會、臺中市商業會、臺中市大臺中商業會、臺中市工業區廠商協進會、大里工業區廠商協進會、大甲幼獅工業區廠商協進會、台中港關連工業區廠商協進會、社團法人臺中市仁化工業區廠商協進會、社團法人霧峰工業區管理會、臺中市潭雅神工業廠商協進會、臺中市豐洲科技工業園區廠商協進會、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廠商協進會、臺中市太平區太平工業區廠商協進會、臺中市臺中港科技產業園區廠商協進會、臺中市工商協進會、臺中市烏日區溪南工商協進會、臺中市橡塑膠機械工商協進會、臺中市建築經營協會、經濟部台中產業園區服務中心、臺中市人力資源發展協會、經濟部大甲幼獅產業園區服務中心、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大里產業園區服務中心、經濟部大里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副本：本局福利促進科

局長林淑媛